

# 压紧压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主体责任

## 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答好中原出彩商丘答卷

#### ——商丘市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综述

2021年，商丘市委、市政府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坚决克服疫情和洪涝灾害影响，始终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当作重大政治任务，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脱贫攻坚成果得到有效巩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受到进一步增强。

#### 做到四个“坚持”，确保政治责任落实到位

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准确把握形势，找准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政策对接、机制衔接、体系衔接结合点。

坚持落实主体责任不放松。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后，商丘市仍坚持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市委常委会、每半月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成立了商丘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市委书记任第一组长，市长任组长，市委办、政府办、市委组织部、市乡村振兴局等41个市直部门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坚持发挥领导小组作用不停滞。商丘市坚持继续发挥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作用，持续坚持工作调度机制，建立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进清单》，进一步明确各行业部门工作责任和任务，多次召开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进会、协调会、调度会，确保责任清晰、任务明确。

坚持狠抓帮扶责任落实不松懈。商丘市坚持和完善驻村帮扶工作机制，继续坚持常态化帮扶工作机制不变、帮扶队伍不撤，确保各项扶贫工作扎实有效。全市已经完成驻村工作队轮换工作，全市共派驻1779个驻村工作队，驻村工作队队员（含队长）5613人。

坚持完善工作政策体系不间断。2021年，商丘市结合实际，先后研究出台了《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方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方案》《关于建立健全“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防止因灾因疫返贫致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若干政策措施的落实方案》等20余项政策，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了坚实政策保障。

#### 落实政策举措，做到“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持续提升

商丘市持续落实教育、医疗、住房、饮水、兜底等各项保障政策，保持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

巩固拓展健康帮扶成果。全市基本医疗有保障“三个100%和两个90%”的目标涉及到卫健委的部分落实到位。所有脱贫户的村卫生室均达到标准化、规范化，并至少有一名合格乡村医生，脱贫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100%，脱贫人口县域内就诊率90%以上。截至2021年11月，全市农村贫困人口30种大病患者11791人全部得到救治，救治率100%；全市24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和162家乡镇卫生院和18家社区服务机构全部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就医结算工作，累计结算17.3万人次。

巩固拓展教育帮扶成果。建立《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学生资助工作排查月报告制度》，坚决杜绝因教育资助不到位而失学情况的发生，保持资助工作的“三个全覆盖”，确保贫困学生应助尽助，从根本上杜绝教育资助政策落实不到位问题。2021年全市共资助371391人次，发放资助金额2.4亿元。截至2021年10月10日，全市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39735人，发放贷款3.15亿元，利用风险补偿金落实还款救助政策34人。为2781名大学新生发放路费及短期生活费163.4万元。

扎实做好危房清零工作。在全市开展农村危房改造

“六查两确保”专项行动，严把“四关”，聚焦危房改造清零目标，在六县三区一市范围内开展大摸底、大排查，全市共排查需要危房改造任务482户，全市共排查并鉴定完成危房改造482户，争取中央和省补资金964万元。截至2021年10月底已全部完成。

坚决守住水利脱贫成果。大力实施“四水共治”。商丘市2021年度谋划四水共治项目53个，总投资74亿元，2021年度计划完成投资37.11亿元，截至目前已全部开工，完成年度投资34.1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92%。

保持特殊群体脱贫稳定。对农村符合救助条件的低收入人口应保尽保，全面落实特困人员及临时救助政策，全面落实特殊群体救助政策，全面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申请“跨省通办”工作，解决了残疾人申领补贴“多地跑”等难题。截至目前，全市认定农村低保对象27.01万人，发放救助资金4.55亿元。共认定特困人员39775人，发放资金1.73亿元。临时救助22502人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2374万元。已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77791人，资金4068万元，残疾人护理补贴98540人，资金5300万元。

#### 强化监测帮扶，及时消除返贫致贫风险

加强“三类人群”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健全“三类人群”防返贫防新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加强对“三类人员”的动态监测和常态化帮扶，实行动态管理。截至目前，全市“三类户”21284户、54712人，（2021年以来，“三类户”增加6812户、18606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5908户、16373人，已消除返贫风险3979户、10994人；边缘易致贫户9251户、21816人，已消除致贫风险5981户、13267人；突发严重困难户6125户、16523人，情况已消除返贫致贫风险2180户、56586人。已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共计12140户、29847人，风险消除户数占57.03%。

建立行业部门间防返贫监测预警机制。每月与行业部门间对接信息数据，如民政（低保人口信息）、残联（残疾证办理情况）、医保局（报销基数5万元以上大病患者信息）、对低保对象、残疾人、大病患者重点对象的预警信息突出问题，进行入户核实，存在致贫返贫风险的按程序纳入“三类人群”进行监测和帮扶。

做好防返贫监测动态调整和信息采集工作。依托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集中开展易返贫致贫户（即监测对象）摸排，进一步夯实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采集更新脱贫户（人口）、易返贫致贫户信息，跟踪其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采集更新出列村信息，掌握其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村集体经济收入等脱贫成果巩固情况。

建立“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出台《关于建立健全“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落实教育、医疗、住房、饮水、兜底等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保持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要求在新政策出台之前，要保持原有帮扶政策不变，力度不减，防止各项政策“急刹车”。截至目前，大部分县（市、区）的排查情况为无问题，个别县（市、区）的排查情况存在医疗保障、签约医生服务和兜底保障等问题，都已即时整改。

积极消除洪涝灾害影响。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有效应对洪涝灾害落实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确保及时消除洪涝灾害影响。先后及时出台《防止因灾因疫返贫致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若干措施的落实方案》《关于有效应对洪涝灾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通知》《关于有效应对洪涝灾害落实防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意见》等政策措施，进一步明确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工作任务，动员全市乡村干部、驻村工作队、驻村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等基层力量，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截至目前，示范区3个水毁项目已全部竣工。

#### 拓宽增收渠道，确保脱贫群众稳定增收

围绕巩固拓展“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持续强化措施、细化任务，确保主要帮扶政策不中止、不断档、不

留空白。

做实产业帮扶基础。加大产业资金投入，衔接资金投入产业发展超过50%；大力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围绕本地优质资源“一乡一品”“一村一业”打造优势产业基地。全市共安排产业项目278个，其中种植业102个，养殖业20个，加工业43个，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6个，其他107个。已开工278个，开工率100%；已竣工267个，竣工率96.04%。项目共涉及资金13.42亿元，资金拨付13.05亿元，拨付率为97.19%；累计带动脱贫户332344户882429人，户均收入2088元。

建立长效机制增收。为加强村级光伏电站的运营管理，我市光伏电站实行“周监测”和“月通报”制度，每周利用监测平台实时查看光伏发电情况，对异常电站或故障电站及时告知各县（市、区）；每个月发一次“光伏发电情况通报”，对发电能力指数偏低的通报批评，对维修不及时的电站下发整改通知书，确保光伏电站高效运营，发挥最佳带动效益和提升村集体经济。我市现有944个村级电站，2021年累计上网电量10.54亿千瓦时，供电公司支付电费3.98亿元；加大扶贫车间安全生产管理，确保扶贫车间信息化管理的成效，我市召开了一次大规模的扶贫车间安全生产培训会，成立了市县两级扶贫车间信息管理中心，配强管理人员，全天候系统巡查，全方位监测管理，形成市、县协同监测，乡村抓好整改的工作格局。同时，市县两级乡村振兴局派出督导组，实地督导检查扶贫车间和光伏电站，累计排查问题2301条，已整改2286条。

延续金融政策“贷”致富。大力开展小额信贷，做好过渡期脱贫人口和享受政策监测户的小额信贷工作，加大对脱贫人口、享受政策监测户的信贷投放，做到“应贷尽贷”，支持就业创业，增强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全市小额贷款当年新增48612户，新增贷款总额11.9亿元，全市总贷款余额户贷率为22.14%。累计发放精准扶贫企业贷款27.49亿元，位居全省第二。

落实稳岗就业促增收。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的就业帮扶，拓宽就近就业渠道，对返乡留乡人员通过发展农业生产、组织参加以工代赈项目、发展扶贫龙头企业和扶贫车间等方式，多渠道促进就地就近就业。全市2021年目标任务数为22.11万人，已完成23.15万人，完成目标进度为104.74%；“雨露计划”稳步推进，已通过审核并享受职业教育助学补贴16366人次，金额2454.9万元，完成率100%；全市安排公益岗位7.48万人。

加大消费帮扶促民生。通过开展“积极购买扶贫产品，我为商丘献爱心”消费扶贫活动、消费扶贫“年货节”、各类采购主体集中采购消费扶贫产品活动等系列活动，动员全市各级各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民营企业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以购买我市经过全国消费扶贫系统认定的消费扶贫产品的方式，用实际行动支持消费扶贫工作，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共销售扶贫产品62.41亿元。

#### 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指导项目库建设。督促指导各县（市、区）加强谋划项目，下发《关于完善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的通知》，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需要，调整完善项目，重点谋划产业类项目。截至目前，各县（市、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共入库项目2365个，资金规模46.1亿元。

督促项目推进。实行衔接资金项目情况月报制度，督促各县（市、区）按照过渡期资金政策保持总体稳定的要求，加快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安排，及时做好资金和项目对接，加紧项目开工。重点监测好产业类、基础设施类、人居环境类项目推进情况，认真分析查找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进度慢的原因，有针对性地制定相关工作措施，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截至目前，各县（市、区）已确定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项目888个，全部开工，在建47个，已完工841个，完工率为94.7%。全市已对接财政资金27.34亿元，共支出23.63亿元，支出进度为86.4%；其中对接财政衔接资金14.91亿元，已支出14.57亿元，衔接

资金支出进度为97.7%。

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出台了《关于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实施方案》和《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方案》，多次召开专项推进和扶贫资产管理现场会，互相借鉴学习，重点学习睢县“6344”管理模式和先进做法，全力推进扶贫资产清查核资、确权登记、公示公告、制度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其中睢县的资产管理模式和做法在2021年7月16日全省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暨项目库建设培训班上作了典型发言。目前县级已全部成立了扶贫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全部制定了扶贫资产管理方案及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全市相对规范统一的扶贫资产管理台账，各县（市、区）共确权登记2013—2020年扶贫项目资产97.83亿元。

#### 坚持机制创新，推动工作水平持续提升

注重因地制宜，用改革思维、创新方法推动工作，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创新“三边”活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严格落实好“四个不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现象，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边走访、边排查、边帮扶”活动。累计组织动员2.1万名党员干部走访3007个村20.55万农户，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解决，及时消除风险。

创新开展“五查五确保”活动。为保持过渡期内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组织开展了“五查五确保”专项行动（即查防返贫监测和帮扶，确保不出现一户返贫现象；查“两不愁三保障”，确保问题清零；查脱贫户收入情况，确保收入稳定增长；查扶贫项目资产管理，确保管好用好；查信访舆情，确保群众诉求得到有效解决）。商丘市累计进行3次专项自查排查，并将排查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创新六项工作推动机制，迅速提升攻坚状态。建立县乡村组四级包村到户网格化机制；建立工作遍访机制，确保县乡村三级实现“五个必到”；成立收入保障专班、政策落实专班、项目资金推进专班、行业信息比对专班、村容村貌户容户貌提升专班、督导指导专班等推进机制；建立县乡工作日调度机制；建立督导指导机制，成立专项督导和驻地督导指导组，每周在《商丘日报》刊登工作情况和主要指标情况；建立奖惩问责机制，对成绩好的提拔重用，对工作不作为、成绩差的严肃处理。

创新人居环境整治机制。实行“周暗访、月通报、季观摩、年考评”工作推进机制，创新建立农村人居环境监管平台系统，开发手机APP“随手拍”功能，对全市农村人居环境监管内容实时掌握，实现了线上、线下联动。

#### 凝聚强大合力，提供巩固成果坚实保障

商丘市坚持多点发力、多措并举，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汇聚强大合力。

健全常态化驻村工作机制。根据《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进一步强化驻村帮扶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2021年度驻村工作队轮换，现已轮换1779个驻村工作队，工作队员5613人，其中驻村第一书记1866人。加强驻村干部管理，健全考核机制，使驻村第一书记沉下心来、蹲下去、安下心、扑下身子，真抓实干。

强化干部培训。采用现场培训和网络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干部培训，使全市参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战线上的干部进一步明确了努力方向，增强了工作能力和解决问题的本领。2021年，商丘市采用现场培训和网络学习相结合的方式举办各类培训班44期，现场教学17次，累计培训干部1.89万人次，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培训计划。

强化信访舆情处理。紧扣“畅通群众信访渠道，密切党群血肉联系”原则，认真落实领导包案制度、协调推进制度和定期通报制度，坚持“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的工作理念，及时消除不稳定因素，取得了良好效果。2021年，共办结省级以上有效信访件57件，下发扶贫领域信访通报10期，充分利用市县级涉贫舆情监测平台，密切关注涉贫舆情动态，及时解决网民的合理诉求。

## 商丘市脱贫人口小额信贷通报表

县(市、区)	享受政策的已脱贫户数	享受政策的监测户数	目前总贷款余额户数	当年新增户数	总贷款新增户数	总贷款余额户数	总贷款余额户数	排名
永城市	4011	447	1088	1088	24.41%	24.41%	24.41%	4
夏邑县	50144	728	11671	9953	19.56%	22.94%	22.94%	7
虞城县	44538	569	9800	8986	19.92%	21.73%	21.73%	9
示范区	1101	128	328	127	10.33%	26.69%	26.69%	2
梁园区	2811	144	707	534	18.07%	23.93%	23.93%	5
睢阳区	3379	203	812	630	17.59%	22.67%	22.67%	8

县(市、区)	享受政策的已脱贫户数	享受政策的监测户数	目前总贷款余额户数	当年新增户数	总贷款新增户数	总贷款余额户数	总贷款余额户数	排名
宁陵县	24419	290	5191	4925	19.93%	21.01%	21.01%	10
柘城县	31361	418	8561	8485	26.70%	26.94%	26.94%	1
睢县	29408	579	7040	7006	23.36%	23.48%	23.48%	6
民权县	24339	545	6333	6325	25.42%	25.45%	25.45%	3
商丘市	215511	4051	51531	48059	21.89%	23.47%	23.47%	

(本版由商丘市乡村振兴局供稿)